江岸区关于 2021 年科技服务平台和中介机构申报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

“小巨人”企业补贴的通知

各科技服务平台、科技中介服务机构：

根据《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岸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行动计划的通知》（岸政规〔2020〕1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就申报2021年度“培育高新技术企业”、“培育武汉市科技小巨人企业”补贴资金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申报时间

2021 年 11 月 19 日至 11 月 26 日下午 6 点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1. 申报对象

截止2021年11月1日工商、税务关系均在江岸区的有关科技企业孵化器、加速器、众创空间、科技服务中介机构。

1. 补贴标准
2. **培育高新技术企业**

1、对于江岸辖区内备案的科技服务中介机构，2020年组织辖区内企业成功新申报高新技术企业的，2020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家数为1-4家，按照每家0.3万元申报补贴；2020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家数为5-9家，按照每家0.4万元申报补贴；2020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家数为10家及以上的，按照每家0.5万元申报补贴。

2、对于江岸辖区内的科技企业孵化器、加速器、众创空间等科技服务平台，按照每新成功培育一家高新技术企业2万元申报补贴。

1. **培育武汉市科技“小巨人”企业**

1、对于江岸辖区内备案的科技服务中介机构，2020年组织辖区内企业成功申报武汉市科技“小巨人”企业的，按照每家0.2万元申报补贴。

2、对于江岸辖区内的科技企业孵化器、加速器、众创空间等科技服务平台成功申报武汉市科技“小巨人”企业的，按照每家0.5万元申报补贴。

科技企业孵化器、加速器、众创空间等科技服务平台和科技服务中介机构在2020年将同一家企业同时培育成为高新技术企业和武汉市科技“小巨人”企业的，按照培育高新技术企业申报补贴。

四、 申报材料

1、 江岸区培育高新技术企业补贴申请表（盖公司公章）或江岸区培育武汉市科技“小巨人”企业补贴申请表（盖公司公章）；

2、公司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复印件（盖公司公章）；

3、培育的高新技术企业或者武汉市科技“小巨人”企业与科技企业孵化器、加速器、众创空间等科技服务平台签订的孵化协议和付费发票复印件等，培育的高新技术企业或者武汉市科技“小巨人”企业与科技服务中介机构签订的服务合同和付费复印件等；

4、2021年10月1日（含）以后的企业缴税证明（盖公司公章），在2021年10月1日（含）以后未缴税的企业，应当提供2021年10月1日（含）以后企业缴纳职工社保费用证明（盖公司公章）；

5、江岸区培育企业申报补贴承诺书（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，盖公司公章）；

五、 相关说明

1、缴税证明可以是缴税单据或银行转账凭证，任意税种，但必须能显示是江岸区税务机关。

2、申报材料请按上述第四部分所述顺序胶装成册。

3、若在申报及审核过程中需要企业提供本通知要求以外的证明材料，申报对象需积极配合、及时提交。

六、 提交方式

申报材料1份，提交至江岸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。

七、 联系方式

联 系 人：高新技术科  贺小亮   段克非

联系方式：电话  027-85320192  027-85320115

联系地址：武汉市江岸区石桥一路6号江岸区高新技术创业中心B座4楼403

附件1：江岸区培育高新技术企业补贴申请表

附件2：江岸区培育武汉市科技“小巨人”企业补贴申请表

附件3：江岸区培育企业申报补贴承诺书

江岸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2021年11月18日

附件1：

**江岸区培育高新技术企业申报补贴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申请单位** |  | | | | |
| **单位类别** | 孵化器、加速器、众创空间或中介服务机构 | | **统一社会**  **信用代码** |  | |
| **工商注册地** |  | | | | |
| **2020年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名单** | （企业较多时，请单独附表） | | | | |
| **银行户名** |  | | | | |
| **银行账号** |  | | | | |
| **开户银行** |  | **行号** | | |  |
| **单位法人代表** |  | **联系方式** | | |  |
| **联系人** |  | **联系方式** | | |  |
| **申请补贴**  **金额（万元）** |  | **培育数量** | | |  |
| **申请单位意见：**  **（盖章）**  **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**  **年 月 日** | | **区科经局意见：**  **（盖章）**  **负责人（签字）：**  **年 月 日** | | | |

附件2：

**江岸区科技小巨人企业申报补贴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申请单位** |  | | | | |
| **单位类别** | 孵化器、加速器、众创空间或中介服务机构 | | **统一社会**  **信用代码** |  | |
| **工商注册地** |  | | | | |
| **2020年培育科技小巨人企业名单** | （企业较多时，请单独附表） | | | | |
| **银行户名** |  | | | | |
| **银行账号** |  | | | | |
| **开户银行** |  | **行号** | | |  |
| **单位法人代表** |  | **联系方式** | | |  |
| **联系人** |  | **联系方式** | | |  |
| **申请补贴**  **金额（万元）** |  | **培育数量** | | |  |
| **申请单位意见：**  **（盖章）**  **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**  **年 月 日** | | **区科经局意见：**  **（盖章）**  **负责人（签字）：**  **年 月 日** | | | |

附件3：

江岸区培育企业申报补贴承诺书

本企业已了解武汉江岸区培育企业申报补贴相关政策，现申报本年度培育企业补贴，如实提供申报补贴有关材料，并对本次申报郑重承诺如下：

1、企业从获得培育补贴之日起，在江岸区存续满三年以上，维持正常经营；

2、按国家、省、市相关政策法规要求，督促培育企业按时提交高新技术企业年度快报、火炬年报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年报等资料。

本单位若违反上述承诺，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。

企 业 盖 章：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